

日本商务签证须知

***根据审查需要，申请后有可能追加其他相关材料**

中方资料：

- 1、 护照（原件）：无涂改、无破损、无水渍、无缺页、有效期至少九个月以上，至少 2 页空白签证页(不含备注页)
- 2、 近三个月内拍摄的 **3.5cm*4.5cm 白底免冠照片二张**
- 3、 用黑色签字笔完整填写并签名的签证申请书 1 份（分开二页纸打印）
- 4、 亲属关系名单表
- 5、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（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页面）
- 6、 户口簿全本信息页复印件，集体户口交首页和本人页复印件（需盖章），如户口簿遗失，需提供派出所出具的有效期内户籍证明原件
- 7、 有效的广州领区三省份内的居住证正反面清晰复印件（**非广东、广西、海南三省户口申请人额外补充**）
- 8、 申请人的在职证明原件（详细要求可参考在职证明样式）
- 9、 中方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

日本邀请方资料

- 1、 身元保证书（原件）
- 2、 招聘理由书（原件）
- 3、 日方公司营业执照滕本（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）（原件）或四季报复印件或《会社・团体概要说明书》复印件
- 4、 滞在预定表二份（需要涵盖隔离天数在内）

仅收广东、海南、广西的护照，或在广东、海南、广西工作并能提供居住证复印件的客人。
深圳的申请人，社保缴纳超过 12 个月或以上，必须提交居住证复印件，居住证回执不受理！
除深圳以外的广州领区的申请人，社保缴纳超过 6 个月以上，必须提交居住证复印件，居住证回执不受理！

有效期一般为三个月一次，停留期根据滞在预定表来批，最少停留期为 15 天。

特别说明：

1. 领馆审理签证时间仍不确定、可能要求补充材料、撤销申请等，从而延长审理时间或无法出签，敬请谅解。
2. 签证申请实际审理时间和最终审理结果，均由使领馆决定，我司无权干涉。故请勿在未获得签证前，支付酒店、机票费用，客户如因此产生损失，均须自行承担后果，敬请注意。

声明：1、您的材料必须真实可靠，虚假失真的材料将会导致拒签。

2、您所提供的材料直接递到领事馆，所以所有材料一概不退回。

3、请提供 A4 纸标准的清晰的材料复印件。

4、“申请时间”为本公司预计正常情况下的处理时间；若遇特殊原因如假期、使馆内部人员调整、签证打印机故障等，则有可能产生延迟出签的情况；对申请人根据签证预计日期提示，而进行的后续行程安排所造成的可能经济损失，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 、

5、有关签证资料上公布的签证有效期和停留天数，仅做参考而非任何法定承诺，一切均以签证官签发的签证内容为唯一依据。

6、我社只保证签证的真实性，客人出入境遇到任何问题请自行解决